

成都市名扬世佳家具有限责任公司

新建民用卧房家具生产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年3月14日，成都市名扬世佳家具有限责任公司主持召开了新建民用卧房家具生产线项目主体工程配套建设的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成都市名扬世佳家具有限责任公司（建设单位）、四川环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专家等，会议成立了环保验收组（名单附后）。与会人员现场查看了项目的环保设施运行情况和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环保“三同时”执行情况的汇报，验收监测单位关于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的汇报。根据新建民用卧房家具生产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经认真讨论，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成都市名扬世佳家具有限责任公司新建民用卧房家具生产线建设项目位于大邑县沙渠中小企业创业园区，总投资7500万元，实际建设1个民用卧房家具生产车间，形成年产民用卧房板式、板木家具24000套的生产能力。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项目于2011年4月8日取得了大邑县发展和改革局的备案通知书（备案号：大发改投资函【2011】6号），2011年3月由成都市生态环境研究所编制完成《新建民用卧房家具生产线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同年8月8日取得大邑县环境保护局：大环建[2011]195号文件《关于成都市名扬世佳家具有限责任公司新建民用卧房家具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查批复》。由于受到环保技术不断更新、环境保护要求更加严格等不同因素影响，项目环保治理设施在实际建设中未完全按照取得的环评批复中相关要求进行，于2018年11月由重庆两江源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开展该项目环境保护设施可行性论证报告工作。同意本项目建设，提出了建设该项目需执行的环保制度；目前该项目已建设完成，主体工程和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具备验收监测条件。

项目开工建设至今未收到与项目建设相关的环境投诉事件。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 7500 万元，环保投资总额为 241.75 万元人民币，占总投资的 3.29%。

（四）验收范围

按照实际建设内容进行验收，包括成都市名扬世佳家具有限责任公司新建民用卧房家具生产线建设项目主体工程（包括出租的厂房）、辅助及公用工程、办公及生活辅助设施、仓储设施及环保设施和环境影响评价和批复规定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与环评和可行性论证报告及批复阶段对比建设内容与环评一致。因此认定建设情况与环评及批复对比无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治理设施

项目运营期生产废水循环使用，不外排；外排废水主要为食堂废水和办公生活污水。

生产废水

本项目生产废水主要为喷涂废水，废水经絮凝沉淀处理，定期清渣后循环使用，不外排；沉淀下来的漆泥定期打捞交给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

生活污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主要是员工日常生活中产生的废水和食堂废水，食堂废水经隔油池隔油后汇同其余办公生活污水一起经厂区预处理池处理后，进入污水处理系统进行二级生化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于厂区总排口排入园区污水管网。

（二）废气治理设施

本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包括食堂油烟、开料、铣型、封边、砂磨、排钻过程中产生的粉尘；喷涂底漆、面漆过程中产生的喷涂废气。

食堂油烟

项目设有员工食堂，为员工提供中餐和晚餐，项目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装置

处理后经排气筒至食堂楼顶达标排放。

粉尘

本项目开料、铣型、钻孔和砂磨工序中会产生大量粉尘，加工时产生的粉尘经风阀、支管在风机的吸引下进入地下主风管一起进入中央除尘系统进行处理，经布袋除尘后的净化后气体通过 18 米高排气筒进行高空排放。

喷涂废气

本项目设置有 2 个底漆水旋喷漆室和 6 个面漆水旋喷漆室。喷漆室为一个密闭、独立的生产用房，每个喷房后设一晾干房。人工利用喷枪对板材进行底漆和面漆的喷涂，在喷涂和晾干过程中会产生含苯系物有机气体，挥发的有机废气在风机的吸引下进入地下主风管经全密闭水旋喷漆室+喷淋塔+UV 光解+活性炭吸附装置+15m 排气筒高空排放。

热压拼接废气

冷压、拼接环节设置工位吸气罩，并连接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单独的 15m 排气筒排放。

（三）噪声治理设施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来自：推台锯、砂带机、磨光机、三排钻、六排钻、砂光机、人工手提喷枪、空压机、排风机等设备。

噪声治理措施

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置噪声源，将主要的噪声源布置于生产厂房内部，尽量远离厂界，以减轻对厂界外的声环境影响；

（2）对产噪大的设备如风机、空压机等进行密闭放置、消声减震等降噪措施；

（3）平时生产时加强对机械设备的维修与保养，确保正常运行，防止设备故障产生非正常生产噪声。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废水治理设施效果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废水中 pH、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石油类、动植物油类的排放浓度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三级排放标准的要求；氨氮排放浓度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的要求。

（二）废气治理设施监测结果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面漆房、底漆房产生的有组织废气：苯、甲苯、二甲苯、VOCs 浓度均满足《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 51/2377-2017）表 3 中家具制造行业排放标准的要求；热压产生的有组织废气：VOCs 浓度均满足《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 51/2377-2017）表 3 中家具制造行业排放标准的要求；甲醛浓度均满足《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 51/2377-2017）表 4 中特别控制污染物排放标准的要求；中央除尘系统粉尘排放浓度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排放标准限值；食堂油烟排放满足《餐饮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表 2 中排放标准限值；无组织排放废气中颗粒物的浓度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三）噪声监测结果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噪声监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的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验收监测单位监测结论，项目的建设对区域空气环境质量和地表水环境质量不会产生明显影响。

六、验收结论

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对项目逐一对照核查，成都市名扬世佳家具有限责任公司新建民用卧房家具生产线项目环保审查、审批手续完备，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已按环评要求建成和落实，所测污染物达标排放，建议项目污染防治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要求

项目正式投入运营后，我公司将继续做好如下工作：

加强环境设施维护与管理，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进一步完善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做好应急物资储备，定期进行应急演练，提高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能力；编制自行监测方案，做好跟踪监测工作；依法排污，接受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的监督管理。

成都市名扬世佳家具有限责任公司
新建民用卧房家具生产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人员名单

验收组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方式	备注
负责人	薛平	成都市名扬世佳家具有限公司	行政经理	13568921179	
	胡立	成都市名扬世佳家具有限公司	环保负责人	13699622475	
成员	王碧华	成都市名扬世佳家具有限公司	高工	13881786729	
	李	四川省环境科学研究院	高工	18980775680	
	李元祥	成都市同德中心	高工	1368163575	
	李元江	四川中科蓝迪技术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17581557369	